

证券代码：838526

证券简称：鑫英泰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未来之光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5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易国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

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 5 月 19 日已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依法组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拟选举易国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30 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重要法律法规近年来进行了修订，全国股转公司配套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5 件基本业务规则和 31 件细则、指引及指南。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任易国华、李葛海、高华玮、杨军、陈斌和徐辉等人为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对外开展的软件业务逐步减少，公司已于 2023 年通过拟在合适时机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鑫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软件子公司”）的决议。为顺利推动相关工作，现决定将软件子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进行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租赁厂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改善公司展示形象，公司拟寻找合适的办公生产场地，以便使全公司实现集中办公。现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派奥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整体租赁位于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的君翊科技园 2 栋厂房。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以上第二项议案内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以上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4 日